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 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第一、二、三、四标段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
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南新招采购-2024-4

标段编号：南新招采购-2024-4

采 购 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上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 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第一、二、三、四标段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
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南新招标采购-2024-4

标段编号：南新招标采购-2024-4

采 购 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上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南新招标采购-2024-4
- 2、项目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9100000.00元；
最高限价：591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南新招标采购-2024-4-1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一标段	24110000.00	24110000.00
2	南新招标采购-2024-4-2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二标段	12630000.00	12630000.00
	南新招标采购-2024-4-3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三标段	14140000.00	14140000.00
	南新招标采购-2024-4-4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置相关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四标段	8220000.00	822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一标段采购一批大型洗扫车、大型抑尘雾炮车（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二标段采购一批中型洗扫车、大型落叶清扫车、中型高压清洗车并（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三标段采购一批大型压缩式转运车、小型压缩式转运车、中转压缩设备、大型勾臂车（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四标段采购一批大型洒水车、小型道路冲洗车（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第一、二、三、四标段供货期：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技术标准；

5.6 质保期：整车质保一年、底盘质保三年、三电系统质保八年、专用部分质保三年。

5.7 标段划分：该项目共划分4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第1-4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2021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___万元或预留___%份额。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四、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4年 12 月03日至2024 年 12 月10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 方式: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

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 售价：0元。

五、投标截至时间及地点

1. 截至时间：2024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 点： 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 点： 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七、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人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两相东路96号高新区创业大厦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方式：0377-623786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上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卓越·凯悦国际

联系人：茹健康

电话：15838770394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茹健康

联系方式：1583877039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一标段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设备（种类）	具体参数	数量	单价（万元）	单位
1	大型洗扫车	见技术要求1	12	128	台
2	大型抑尘雾炮车	见技术要求2	7	125	台

技术要求1：大型洗扫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8600
	宽（mm）	≤2500
	高（mm）	≤3200
	总质量（kg）	≥18000
	整备质量（kg）	≥11000
	额定载质量（kg）	≥6300
	最高车速（km/h）	≥75
	轴距（mm）	≤4700
	接近角/离去角（°）	≥16/≥10
	前悬/后悬（mm）	≥1450/≥230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250
	充电时间（h）	≤3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240
专用部分	清水箱容积（m³）	≥8

	污水箱有效容积 (m ³)	≥4
	洗扫宽度 (m)	≥4

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1. 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国家提倡的安全电池品牌，电池能量密度不低于150Wh/kg, 安全可靠性好。
2. 底盘采用电机直驱无级变速，具有制动能量回馈功能，车辆需具备3~30km/h定速巡航功能（或优于其性能）。
3. 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动力电池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确保整车安全；
4. 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
5. 采用“中置两立扫+中置宽吸嘴内置高压水喷杆+中置高压侧喷杆”技术结构，集扫路车和清洗车于一体，一车多用。
6. 具有道路清扫、道路冲洗、污水回收、箱体自洁等多种作业功能，配备有高压喷枪，能对全车进行自清洁，还能对人行步道及街道小广告等进行清洗和清除；
7. 为保证车辆的通过性能，车辆需保证可以涉水行驶，要求涉水深度不小于300mm的情况下保证车辆不低于10km/h的时速正常行驶。
8. 当高压水泵启动及工作水阀切换时，水路系统能自动卸荷，降低额外电耗，水箱内设有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无水时自动报警，防止水泵缺水损坏；
9. 箱体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制作，瓦楞板结构，强度高；
10. 采用CAN总线控制技术，常用作业模式实现一键操作，并且需拥有故障智能诊断功能
11. 尾部防护材质屈服强度≥700MPa，能有效的保护车辆的重要部位，保证车辆的安全
12. 一次充电纯作业时间不低于5个小时，续航里程大于350公里(等速法)；
13. 车辆需配置坡道辅助系统（HSA），车辆平稳且迅速的半坡起步，不“溜坡”。
14. 车辆扫刷需采用双气缸浮动结构，刷毛离地高度自适应调整，无需人工频繁调整。车辆垃圾箱倒料口宽度应≥1850mm，方便快速倒料。
15. 需具备电池24h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16. 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技术要求2：大型抑尘雾炮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10500
	宽（mm）	≤2550
	高（mm）	≤3900
	总质量（kg）	≥18000
	整备质量（kg）	≥10000
	额定载质量（kg）	≥6300
	轴距（mm）	≤4500
	接近角/离去角（°）	≥14/≥8
	前悬/后悬（mm）	≥1450/≥2600
	续航里程（等速法）（km）	≥30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260
	充电时间（h）	≤3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250
专用部分	水箱公告容积（m³）	≥8
	雾炮水平距离（m）	≥80
	低压冲洗宽度（m）	≥24
	洒水宽度（m）	≥14
	洒水泡射程（m）	≥38

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 1、底盘需使用永磁同步电机，具备制动能量回馈功能。
- 2、底盘控制系统采用模块化集成技术，可有效保证整车安全。
- 3、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国家提倡的安全电池品牌，电池能量密度不低于150Wh/kg, 安全可靠性好。
- 4、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等级，确保整车安全。

- 5、 为保证车辆的通过性能，车辆需保证可以涉水行驶，要求涉水深度不小于300mm的情况下保证车辆不低于10km/h的时速正常行驶。
- 6、 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
- 7、 车辆喷雾风机应采用高强度尼龙叶轮，风力大，能耗低；。
- 8、 喷雾风机具备无线遥控功能和自动复位功能，自动化程度高、操作便捷。
- 9、 车辆的水箱内应设置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无水时自动报警，防止水泵缺水损坏。
- 10、 具备低压洒水、对冲功能，可以实现洒水、抑尘作业。
- 11、 车辆电池箱体、高低压线束、接插件均使用阻燃材料，阻燃性能满足水平燃烧达到HB级，垂直燃烧达到V-0级。
- 12、 需具备电池24h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 13、 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第二标段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设备（种类）	具体参数	数量	单价（万元）	单位
1	中型洗扫车	见技术要求3	9	95	台
2	大型落叶清扫车	见技术要求4	2	121	台
3	中型高压冲洗车	见技术要求5	2	83	台

技术要求3：中型洗扫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7100
	宽（mm）	≥2300
	高（mm）	≥2700
	总质量（kg）	≥11000
	整备质量（kg）	≥8300
	额定载质量（kg）	≥2700
	轴距（mm）	≤4200
	接近角/离去角（°）	≥23/9
	前悬/后悬（mm）	≤1200/2000
	续航里程（等速法）（km）	≥30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150
	充电时间(h)	≤4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160
专用部分	清水箱容积（m³）	≥4
	高压水泵额定工作压力（MPa）	≥17
	高压水泵额定流量（L/min）	≥80
	清扫宽度（m）	≥3

（二）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 1、上装电动机启动后，通过皮带传动带动风机旋转工作和液压油泵工作，并经离合器、皮带轮、皮带带动高压水泵工作。
- 2、上装的动力来源是底盘电瓶输出的电能。上装动力系统通过 CAN 总线通讯。
- 3、中置两盘扫，中置宽吸嘴采用液压浮动装置，吸嘴配置扫树叶功能，采用电控气缸控制喂料口开度，极易清扫轻飘物，吸嘴内置高压喷杆，可快速拆装。
- 4、采用液压缓冲式扫刷地距自动调节装置，使扫刷与地面的接触力保持在一个固定值，扫刷与地面接触面保持不变，扫刷磨损后可以自动补偿，配备辅助链条弹簧机械调节装置，扫盘转速可根据不同清扫工况选择高、中、低三档。
- 5、左右喷水架为组合式 V 型喷水架，具有自动避障保护及复位功能，可前后双向避障。作业时喷杆离地高度固定不变，不随整车载荷变化。
- 6、车辆采用“显示屏+控制器+外置操作面板”控制模式。作业起动和作业停止，驱动电机转速调节、吸嘴升降、扫盘收放、左右喷杆收放等作业装置全由一键控制。
- 7、车辆后部及右侧装摄像头，驾驶室内装彩色显示屏。作业时，可在驾驶室内检查监视清洁效果；倒车时可以导航，防止追尾。
- 8、配备手持喷枪、自动卷盘，用于整车清洗、垃圾桶清洗、人行道冲洗等。
- 9、水泵电磁离合器控制水泵启停，车辆可进行无水作业，冬季也可实现车辆扫路作业。
- 10、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不低于 IP67 等级，电池防护等级达到不低于 IP67 等级，确保整车安全；
- 11、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磷酸铁锂或优于性能的电池，安全可靠性好；
- 12、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配备制冷制暖空调；
- 13、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技术要求4： 大型落叶清扫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9100
	宽（mm）	≤2500
	高（mm）	≤3150
	总质量（kg）	≤18000
	整备质量（kg）	≥12000
	额定载质量（kg）	≥5500
	最高车速（km/h）	≥75
	轴距（mm）	≤4700
	接近角/离去角（°）	≥14/≥12
	前悬/后悬（mm）	≥2000/≥2300
	续航里程（40km/h等速）（km）	≥30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260
	充电时间	≤3h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240
专用部分	上装电机总功率（kW）	≥70
	高压水泵压力（MPa）	≥10
	清水箱容积（m³）	≥8
	污水箱有效容积（m³）	≥4
	洗扫宽度（m）	≥4
	功能要求	具备树叶粉碎、清扫功能

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1. 底盘动力电池能量密度不低于150Wh/kg, 安全可靠性好。
2. 底盘采用永磁同步电机直驱技术，具有制动能量回馈功能和定速巡航功能；
3. 采用集成式控制器，有效保证安全生产；
4. 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电池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确保整车安全；
5. 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

6. 采用“中置两立扫+中置宽吸嘴内置高压水喷杆+中置高压侧喷杆”技术结构，集扫路车和清洗车于一体，一车多用。

7. 具有道路清扫、道路冲洗、污水回收、箱体自洁等多种作业功能，配备有高压喷枪，能对全车进行自清洁，还能对人行步道及街道小广告等进行清洗和清除；

8. 为保证车辆的通过性能，车辆需保证可以涉水行驶，要求涉水深度不小于300mm的情况下保证车辆不低于10km/h的时速正常行驶。

9. 箱体采用不锈钢材质制作，瓦楞板结构，强度高；

10. 采用CAN总线控制技术，常用作业模式实现一键操作，并且需拥有故障智能诊断功能

11. 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12. 为提高操作人员作业舒适性，驾驶室内净高度应大于1.8米，且具备左右贯通式通道

13. 车辆需配置坡道辅助系统（HSA），车辆平稳且迅速的半坡起步，不“溜坡”。

14. 车辆驾驶室右侧应采用透视折叠门，避免转弯时右侧盲区。

15. 为减少电器改装的风险，驾驶室内显示屏均应为底盘自带，不允许整车厂家进行改装、加装。

16. 车辆需具备3~30km/h定速巡航功能。

17. 车辆扫刷需采用双气缸浮动结构，刷毛离地高度自适应调整，无需人工频繁调整。

18. 车辆垃圾箱倒料口宽度应 $\geq 1850\text{mm}$ ，方便快速倒料。

19. 车辆需具备树叶粉碎装置，含专用吸盘、粉碎刀盘、响应液压系统等，可以保证秋季清扫落叶的需求，要求粉碎装置旋转速度为1500r/min-2000r/min。

20. 需具备电池 24h 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技术要求5：中型高压冲洗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7700
	宽（mm）	≤2300
	高（mm）	≤2600
	总质量（kg）	≤10500
	整备质量（kg）	≥4800
	额定载质量（kg）	≥4200
	轴距（mm）	≥3300
	接近角/离去角（°）	≥9/≥9
	前悬/后悬（mm）	≥1180/≥1400
	续航里程（等速法）（km）	≥25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150
	充电时间(h)	≤3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160
专用部分	清水箱公告容积（m³）	≥4
	上装电机功率（kW）	≥20
	高压水泵额定压力（MPa）	≥12
	高压水泵额定流量（L/min）	≥115
	前喷架清洗宽度（m）	≥2
	低压冲洗宽度(m)	≥14
	洒水宽度（m）	≥11
	洒水泡射程（m）	≥25
	前冲宽度(m)	≥6

（二）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 1、底盘采用永磁同步电机直驱，无级变速，车辆在行驶过程中平顺性好，具有制动能量回馈功能；
- 2、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不低于 IP67 等级，电池防护等级达到不低于 IP67 等级，确保整车安全；
- 3、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磷酸铁锂或优于性能的电池，安全可靠性好；
- 4、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配备制冷制暖空调；
- 5、车辆需配备低压冲洗装置，具备冲洗路面、绿化浇灌、洒水降尘、辅助消防等功能；
- 6、车辆的水箱内应设置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无水时自动报警；
- 7、为有效提升车辆的抗腐蚀性，保证车辆的使用寿命, 车辆车架需进行阴极电泳技术工艺处理；
- 8、为保证车辆的通过性能，车辆需保证可以涉水行驶，要求涉水深度不小于 300mm 的情况下保证车辆不低于 10km/h 的时速正常行驶；
- 9、高压系统需配备有可伸展、偏转的前喷水架，气动控制，可实现自动避让功能，实现双重清洗功能。
- 10、需具备电池24h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 11、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第三标段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设备（种类）	具体参数	数量	单价（万元）	单位
1	大型压缩式转运车	见技术要求6	2	115	台
2	小型压缩式转运车	见技术要求7	4	75	台
3	中转压缩设备	见技术要求8	8	22	台
4	大型勾臂车	见技术要求9	6	118	台

技术要求6：大型压缩式转运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9100
	宽（mm）	≤2600
	高（mm）	≤3100
	总质量（kg）	≥18000
	整备质量（kg）	≤12000
	额定载质量（kg）	≥6000
	最高车速（km/h）	≥89
	轴距（mm）	≥4500
	前悬/后悬（mm）	≥1400/2600
	接近角/离去角（°）	≥16/1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210
	充电时间（h）	≤3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160
专用部分	箱体容积（m³）	≥14
	压缩循环时间（s）	≤15
	推板卸料时间（s）	≤50
	污水箱容积（L）	≥200

	填装器容积(m ³)	≥1.5
--	------------------------	------

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 1、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国家提倡的安全电池品牌，电池能量密度不低于150Wh/kg,安全可靠性好。
- 2、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电池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确保整车安全；
- 3、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
- 4、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 5、车辆箱体需采用弧形无骨架设计技术，以增加箱体结构的刚性和强度。箱体表面应进行有效防腐处理，提高了抗腐能力。
- 6、车厢底板为平面结构，推铲导轨布置在车厢两侧，卸料干净，不积垃圾。
- 7、车厢底板、刮板、填装器底弧板等关键部件采用高强度钢板，强度高，使用寿命长
- 8、密封性好，有效杜绝二次污染。
- 9、安全性高，填装器举升油缸集成液压锁，即使油管万一爆裂，填装器也不会落下。装有机械式安全撑杆，供维修时用，起到了双重保险的作用。
- 10、运用编程技术，使填装器举升后，在空中刮、滑板仍可运动，可将填装器斗内垃圾彻底卸干净。垃圾场卸料时，驾驶员可在车内完成卸料操作。
- 11、填装器后密封盖采用气缸自动控制，方便操作，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
- 12、车辆需安装挂桶式上料结构，满足同时2个240/120L垃圾桶的上料需求。
- 13、车辆需配置后盖，保证运输过程中能够覆盖整个填装器后部，防止垃圾异味散发。
- 14、需具备电池24h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技术要求7：小型压缩式转运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 7600
	宽（mm）	≥ 2300
	高（mm）	≥ 2400
	总质量（kg）	≥ 12000
	整备质量（kg）	≥ 7000
	额定载质量（kg）	≥ 5000
	轴距（mm）	≥ 3800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9/12$
	前悬后悬（mm）	$\geq 1200/240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 140
	充电时间（h）	≤ 3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 160
专用部分	箱体容积（m ³ ）	≥ 8
	压缩循环时间（s）	≤ 16
	推板卸料时间（s）	≤ 40
	污水箱容积（L）	≥ 320
	填装器容积(m ³)	≥ 1

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 1、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国家提倡的安全电池品牌，电池能量密度不低于150Wh/kg，安全可靠性好。
- 2、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电池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确保整车安全；
- 3、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
- 4、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 5、 车辆箱体需采用弧形无骨架设计技术，以增加箱体结构的刚性和强度。箱体表面应进行有效防腐处理，提高了抗腐能力。
- 6、 车厢底板为平面结构，推铲导轨布置在车厢两侧，卸料干净，不积垃圾。
- 7、 车厢底板、刮板、填装器底弧板等关键部件采用高强度钢板，强度高，使用寿命长
- 8、 密封性好，有效杜绝二次污染。
- 9、 安全性高，填装器举升油缸集成液压锁，即使油管万一爆裂，填装器也不会落下。装有机械式安全撑杆，供维修时用，起到了双重保险的作用。
- 10、 运用编程技术，使填装器举升后，在空中刮、滑板仍可运动，可将填装器斗内垃圾彻底卸干净。垃圾场卸料时，驾驶员可在车内完成卸料操作。
- 11、 填装器后密封盖采用气缸自动控制，方便操作，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
- 12、 车辆需安装挂桶式上料结构，满足同时2个240/120L垃圾桶的上料需求。
- 13、 车辆需配置后盖，保证运输过程中能够覆盖整个填装器后部，防止垃圾异味散发。
- 14、 需具备电池24h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技术要求8：中转站压缩设备技术要求

1、主要技术指标：

项 目	参 数
箱体容积 (m ³)	≥20
电动机功率 (kw)	≥7.5
最大压缩力 (kN)	≥340
翻转斗容积 (m ³)	≥4
压缩腔容积 (m ³)	≥2
垃圾压缩密度 (t/m ³)	≥0.65
外形尺寸 (mm) (长×宽×高)	≥6000×2500×2500
整机重量 (kg)	≥5000
翻转臂额定起重重量 (kg)	≥1000
运行噪音 (dBa)	≤75
液压系统最大压力 (Mpa)	≥21
一个压缩循环时间 (s)	≤43
一个上料循环时间 (s)	≤40
钩心高度 (mm)	1570

2、设备功能要求：

- 1) 具有破碎及防止垃圾反弹功能；
- 2) 具有三相电源的相序切换功能；
- 3) 具有液晶显示功能；
- 4) 具有压满报警及显示功能；
- 5) 具有自动散热功能，可以选装液压油加热装置；
- 6) 具有紧急停止控制开关；
- 7) 具有压缩头处于任意位置时强行退回初始工作位的控制功能；
- 8) 具有故障的自动报警和自动诊断功能；

3、设备材质要求：

- 1) 压缩仓的两侧板、底板、推头底板、侧板、顶板NM400高耐磨钢板（或优于其性能）焊接而成，要求硬度≥400HBW，强度≥1000MPa；
- 2) 箱体其它板材采用不低于Q345B的板材焊接加工而成；
- 3) 压缩机体的垃圾箱采取不小于4mm的钢板焊接而成。

4) 翻斗机构的料斗采用不小于3mm的钢板焊接而成, 翻转机构采用厚度不小于8mm的钢板焊接而成。

5) 压缩机体的地梁采用工字钢, 要求每根梁为整根, 不允许拼焊

4、 设备防腐要求:

所有外露黑色金属表面均作抛丸防锈处理+底漆+面漆, 其余黑色金属表面均作抛丸防锈处理+底漆

5、 安装要求:

需负责旧设备拆除、新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工作内容。

技术要求9：大型勾臂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9300
	宽（mm）	≥2300
	高（mm）	≥2700
	总质量（kg）	≥32000
	整备质量（kg）	≥14400
	额定载质量（kg）	≥16500
	最高车速（km/h）	≥85
	轴距（mm）	≥1800+3550+1350
	接近角/离去角（°）	≥16/16
	前悬/后悬（mm）	≥1260/129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350
	充电时间（h）	≤4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350
专用部分	拉臂上装最大起重能力（t）	≥20
	钩心高度（mm）	≥1570
	最大举升角度（°）	≥49

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 （1）底盘动力电池能量密度不低于150Wh/kg, 安全可靠性好。
- （2）底盘采用永磁同步电机，具有制动能量回馈功能和定速巡航功能；
- （3）采用集成式控制器，有效保证安全生产；
- （4）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电池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确保整车安全；
- （5）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
- （6）电池部分侧挂加部分后背，可在驾驶室后窗观察钩臂勾箱状态。
- （7）车与箱分离使用，一车可配多箱，服务多个垃圾转运站，最大限度地提高运输车辆的使用率，减少车辆的配置量，提高运输效率，降低运行费用。
- （8）需配置有线+无线遥控器，可驾驶室内操作，也可在车下操作，防止车辆后翻时危及操作人员生命，提升倒料安全性。

- （9）各油缸需配置平衡阀或液压锁，保证了作业过程中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 （10）车辆需具有箱体自动对中功能，能够保证箱体和车辆之间最大成5°夹角情况下钩拉箱体。
- （11）需具备电池24h监控系统，（在车辆不断电的情况下）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 （12）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第四标段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设备（种类）	具体参数	数量	单价（万元）	单位
1	大型洒水车	见技术要求10	6	92	台
2	小型道路冲洗车	见技术要求11	6	45	台

技术要求10：大型洒水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8200
	宽（mm）	≤2550
	高（mm）	≤2900
	总质量（kg）	≥18000
	整备质量（kg）	≥8100
	额定载质量（kg）	≥9600
	轴距（mm）	≤4500
	接近角/离去角（°）	≥14/≥11
	前悬/后悬（mm）	≥1450/≥1800
	续航里程（等速法）（km）	≥250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190
	充电时间（h）	≤3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240
专用部分	清水箱公告容积（m³）	≥9
	低压冲洗宽度（m）	≥24m
	洒水宽度（m）	≥14
	洒水泡射程（m）	≥38

	前冲宽度(m)	≥ 8
--	---------	----------

主要性能要求:

- 1、 底盘采用永磁同步电机直驱，无级变速，车辆在行驶过程中平顺性好，具有制动能量回馈功能。
- 2、 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电池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确保整车安全；
- 3、 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磷酸铁锂，安全可靠性好，电池品牌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 4、 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配备制冷制暖空调；
- 5、 车辆需配备低压冲洗装置，具备冲洗路面、绿化浇灌、洒水降尘、辅助消防等功能；
- 6、 车辆的水箱内应设置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无水时自动报警；
- 7、 为有效提升车辆的抗腐蚀性，保证车辆的使用寿命,车辆车架需进行阴极电泳技术工艺处理；（需提供技术证明材料）
- 8、 为保证车辆的通过性能，车辆需保证可以涉水行驶，要求涉水深度不小于300mm的情况下保证车辆不低于10km/h的时速正常行驶。
- 9、 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 10、 尾部防护材质屈服强度 $\geq 700\text{MPa}$ ，能有效的保护车辆的重要部位，保证车辆的安全。
- 11、 需具备电池24h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技术要求11：小型道路冲洗车技术要求

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整车参数	长（mm）	≤5600
	宽（mm）	≤1800
	高（mm）	≤2400
	总质量（kg）	≤4500
	整备质量（kg）	≥2900
	额定载质量（kg）	≥1200
	轴距（mm）	≥2600
	前悬/后悬（mm）	≥1200/≥1000
	接近角/离去角（°）	≥9/≥17
电动部分	动力电池类型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其性能）动力电池质保8年，质保期内容量衰减不超过30%，若产品在质保期内达不到上述标准，整车厂家必须第一时间负责更换电池，不得拖延。（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电池电量(kWh)	≥50
	充电时间（h）	≤3
	储能装置总成标称电压（V）	≥300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kW）	≥85
专用部分	喷洒宽度	≥1m
	高压水泵额定压力	≥10MPa
	高压水泵额定流量	≥30 L/min
	水箱容积	≥2m ³

产品主要性能要求:

1. 底盘采用阴极电泳，经过优化设计及改进，性能可靠，节能环保。
2. 底盘需使用永磁同步电机直驱，采用无级变速传动，具备制动能量回馈功能。
3. 底盘控制系统采用模块化集成技术，集成的控制器及高压部件数量不小于6个，且高压连接点不大于16个，可有效保证整车安全。
4. 底盘动力电池需采用磷酸铁锂或优于性能的电池，质量能量密度不低于150Wh/kg，安全可靠性好。
5. 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等级，确保整车安全。

6. 为保证车辆的通过性能，车辆需保证可以涉水行驶，要求涉水深度不小于**300mm**的情况下保证车辆不低于**10km/h**的时速正常行驶。
7. 为提高驾驶的舒适性，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
8. 为便于车辆的管理，整车需可以配备智能监控系统，利用车载监控终端采集整车运行数据并上传到监控平台，实现对车辆信息的监控、显示和数据存储，可通过手机、电脑等终端实时查看车辆运行状况。
9. 整车需经过动力系统优化设计，可保证单次充电可连续作业**≥3箱水**。
10. 水箱设有低水位传感报警系统，无水时自动报警，防止水泵损坏。
11. 水箱需采用优质碳钢材质并经防腐处理，防腐性能优异。
12. 需采用高压力小流量高压水泵，喷射水流强，性能可靠，使用寿命长，可确保清洗效果
13. 车辆的前清洗装置需配置角喷，用来冲洗道路两侧。
14. 车辆的驾驶室内需设置有彩色液晶显示屏，随时监控作业路面，操作简单、方便。
15. 车辆需在驾驶室内即可控制前喷水架整体进行左、右方向冲洗，以及单点高压清淤喷头可进行上、下、左、右方向冲洗。
16. 车辆需具有路面清洗、路面洗刷、路沿石洗刷、公交站牌清洗和人行道清洗等多种作业功能，配备有高压喷枪，能对全车进行自清洁，还能对人行步道及街道小广告等进行清洗和清除，配备手推喷架，方便清洗狭窄街道。
17. 车辆需配备不低于**15米**卷管盘，能外接高压喷枪和手推喷架等工作装置，卷盘带自动回收功能
18. 车辆的前喷架左、右及上、下摆动需采用电动推杆控制，减少其他动力源，减少维护保养工作量。
19. 需采用**CAN**总线控制技术，常用作业模式实现一键操作。
20. 为保证车辆行驶和作业安全，要求车辆后防护采用**Q345A**材质（或强度优于），与车架采用螺栓连接。
21. 需具备**24h**监控系统，对电池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
22. 为了保证车辆电池的安全，并防止发生操作人员误触碰而产生安全事故，电池需要设计单独的箱体。

二、项目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2、采购内容：一标段采购一批大型洗扫车、大型抑尘雾炮车（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二标段采购一批中型洗扫车、大型落叶清扫车、中型高压清洗车并（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三标段采购一批大型压缩式转运车、小型压缩式转运车、中转压缩设备、大型勾臂车（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四标段采购一批大型洒水车、小型道路冲洗车（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技术标准。

5、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或参考以下内容：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采购资金的支付时间、条件：合同签订后，支付总资金的30%；供货完成后，支付总资金的68%，验收合格，支付总资金的2%，或者按照实际的财政拨款进度支付。

6. 验收标准及方式：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后，邀请相关专家进行验收。

7. ☐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8. ☐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9. 本项目的最终采购车辆台数、会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实际需求状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具体以签订合同的采购车辆台数为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工业</u>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20</u> %。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本项目共划分4个标段： 一标段大写：贰仟肆佰壹拾壹万元整（小写：¥24110000.00）； 二标段大写：壹仟贰佰陆拾叁万元整（小写：¥12630000.00）； 三标段大写：壹仟肆佰壹拾肆万元整（小写：¥14140000.00）； 四标段大写：捌佰贰拾贰万元整（小写：¥8220000.00）；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份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4年12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核心产品	1标段车辆电池 2标段车辆电池 3标段车辆电池 4标段车辆电池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上传电子文件要求：1、供应商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 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 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4、如成交按照采购人需求提供完整的纸质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需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致。
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2、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3.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收取。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5910万元（其中国债资金3550万元，财政配套资金约2360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____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

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南阳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货物及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投标人付费办妥清关、投标人付费运输、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 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 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各标段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	------	------	----

1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2021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	--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 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 交货时间 ☐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 质保期 ☐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技术审查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6）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7）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认证并加密的；

（8）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4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
2	技术部分 (54分)	技术参数符合性（30分）	1、由评委依据投标企业对投标技术参数响应综合评分：投报的本项目的货物性能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30分，标“★”项为关键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其余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供货方案（8分）	供货方案：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供货、安装调试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括安装调试、处理方案设备验收方案、确保质量、交货期的措施，供货计划、安装调试计划、项目实施人员、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交货方式、运输条件、工作流程、拟派项目实施人员、质量监督措施、安全措施、应急措施等内容 第一档：供货方案的措施完整详尽，内容非常清晰，具体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性可靠性高、切合采购人实际需求，计8分； 第二档：供货方案的措施较完整、内容较清晰，具体实施方案比较合理，全面性可靠性较高、比较切合采购人需求，计6分； 第三档：供货方案的措施内容笼统，具体实施方案内容笼统、全面性可靠性笼统，方案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4分。 第四档：供货方案的措施内容缺失，具体实施方案内容缺失、全面性可靠性缺失，计2分。

			第五档：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8分)	培训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应至少包括培训目标、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团队人员配置、培训效果验收方法、培训应急方案、对设备操作及维修人员进行操作及维修培训，直至使用人员和相关保管人员熟练掌握使用及维修技能为止，提供详细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和进行常规维护等 第一档：培训方案的措施完整详尽，内容非常清晰，具体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性可靠性高、切合采购人实际需求，计8分； 第二档：培训方案的措施较完整、内容较清晰，具体实施方案比较合理，全面性可靠性较高、比较切合采购人需求，计6分； 第三档：培训方案的措施内容笼统，具体实施方案内容笼统、全面性可靠性笼统，方案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4分。 第四档：培训方案的措施内容缺失，具体实施方案内容缺失、全面性可靠性缺失，计2分。 第五档：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8分)	售后服务方案：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对售后服务方案做详细阐述，重点包括投标人快速服务能力，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联系方式；解决质量的响应文件；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形式；备品备件；质保期内的服务内容；质保期后维护费用及方式；应急措施；现场服务支持能力 第一档：售后服务方案的措施完整详尽，内容非常清晰，具体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性可靠性高、切合采购人实际需求，计8分； 第二档：售后服务方案的措施较完整、内容较清晰，具体实施方案比较合理，全面性可靠性较高、比较切合采购人需求，计6分； 第三档：售后服务方案的措施内容笼统，具体实施方案内容笼统、全面性可靠性笼统，方案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4分。 第四档：售后服务方案的措施内容缺失，具体实施方案内容缺失、全面性可靠性缺失，计2分。 第五档：缺项不得分。
3	综合实力 (6分)	企业业绩(4分)	(1) 业绩：供应商 2021 年以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一份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4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政府采购信用评价（2分）	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合计		100	

备注：严格执行《南阳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 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 《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 签订合同

2.1 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 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

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 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 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 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等。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_____元。

大写：_____。

2.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培训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量保证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3.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 1.1 对乙方供货提供必要的场地，给予必要的协助。
- 1.2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交货工作：

2.2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货物；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4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完全符合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

本项目质量保证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技术参数，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

5、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验收回执单原件；

（3）招标人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3. 送货到位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验收方法：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1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名称、规格、数量、质量、技术参数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名称、规格、数量、外观质量是否达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清单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服务，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 货物达不到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7.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3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一年。

2. 在货物质量保证期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第十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1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7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3.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4.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向 甲方住所地 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供 应 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签单）

日 期： 年 月 日

目录

格式自拟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第 标段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含 车辆上牌费及 第一年保险费 用）	大写：（¥：）		
供货期			
质保期	整车质保__年、底盘质保__年、三电系统质保__年、专用部分质保__年 注：因系统设置、开标系统中质保期写整车质保期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如有）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年__月__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份证： 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 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2. 其他资格证明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__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__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适用于货物）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交货安装时间
1									
2									
3									
4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4. 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等
5. 技术偏差情况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illegible]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6.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 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售后服务计划

8. 投标人业绩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10.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